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湘新管发〔2022〕12号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湖南金融中心建设五年行动计划 (2022—2026年)》的通知

各园区、区市，新区各部门（单位）、国有公司，各有关单位：

现将《湖南金融中心建设五年行动计划(2022—2026年)》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6月14日

湖南金融中心建设五年行动计划

(2022—2026 年)

湖南金融中心是湖南湘江新区贯彻落实省政府“打造国家区域金融中心”决策部署的核心承载，为更好贯彻省、市党代会精神，全面落实实施强省会战略要求，结合实际，特制订如下五年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聚焦“科技普惠金融”战略定位，落实“打造国家区域金融中心”使命，立足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金融赋能实体经济的发展重点，加快改革创新，建立多层次融资服务体系，以坚守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为底线，高水平、高质量、高效率建设好湖南金融中心，进一步发挥省级金融中心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为新区当好实施强省会战略主力军先锋队提供坚强金融支撑。

二、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2022—2026年，将湖南金融中心打造为扎根新区、立足长沙、深耕湖南、辐射中西部的区域性金融中心。

金融业态健全完善。支持银证保等传统金融业开展金融创新、内涵深化和潜力挖掘，培养一批一流金融科技企业和细分领域创新龙头企业，推动基金、租赁、信托等新兴金融业态实现创新性、突破性发展，力争到2026年累计引进金融机构及相关企业1300家，推动湖南金融中心金融机构体系基本完备，金融科技集聚形成生态。

片区发展保持较快增速。加快探索创新步伐，努力打造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高峰，为新区挺进“一方阵”提供新的支撑，推动金融业增加值达400亿元，片区当年实现金融业税收120亿元，确保金融总体实力快速增强，对新区财政的贡献进一步加大。

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增强。发挥金融科技对金融服务实体的促进作用，用好用活数据要素，坚持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支持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加大私募基金对创新创业企业支持力度，提升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水平，确保金融“活水”流向新区实体经济重点领域。

坚持合规安全的风险防控底线。把握好发展速度与安全

的平衡，进一步强化风险防范和金融监管，切实提高金融风险防范能力，促进新兴金融业态规范化发展，建立健全有效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处置机制，着力维护金融稳定。

（二）阶段目标

一年（2022年）目标。2022年，湖南金融中心新引入各类机构110家。其中，持牌金融机构15家、金融科技企业15家、配套机构10家，基金机构70家、认缴规模100亿元；金融业增加值达120亿元，片区金融业税收达60亿元。特别是金融科技招商方面，重点招引5—10家行业领先、核心竞争力强、市场空间广阔、业务模式具备长期成长潜力的优质企业。

三年（2024年）目标。到2024年末，湖南金融中心累计入驻各类金融机构及配套企业1000家。其中，持牌金融机构170家、金融科技企业130家、配套机构100家，基金机构600家、认缴规模1500亿元；金融业增加值达240亿元，片区当年实现金融业税收80亿元，培育3家左右金融科技领域的潜在独角兽或上市后备企业。

五年（2026年）目标。到2026年末，湖南金融中心累计入驻各类金融机构及配套企业1300家。其中，持牌金融机构200家、金融科技企业170家、配套机构130家，基金机构800家、认缴规模2000亿元；金融业增加值400亿元，片区当年实现金融业税收120亿元，助推2家左右金融科技企业上市。

三、主要措施

(一) 强化金融业态集聚，推进招商落地

1. 推动金融科技企业发展。聚焦“科技普惠金融”发展定位，以金融科技企业集聚为着力点，推动金融产业数字化。围绕工作重点，紧盯《中国金融科技竞争力100强榜单》等上榜企业，以“小分队”形式分赴各地主动出击，引进一批金融科技上市企业和独角兽企业的第二总部落户湖南金融中心。发挥应用场景开放吸引力，联动本地金融机构，构建具有特色优势的招商渠道。强化培育孵化，引导重点楼宇建设金融科技孵化器，助力已落户金融科技企业提升专业优势、打造特色品牌，培育一批单项冠军、赛道之王。

2. 大力引进持牌金融机构。强化与省级金融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的协调联动，吸引大型银行、外资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设立区域性总部、功能性总部，鼓励包括银行系理财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金融租赁、融资租赁公司、第三方支付等新型业态在新区集聚发展。

3. 打造湘江基金小镇基金集聚高地。以产业基金为抓手，通过母基金参股等方式，壮大产业基金群。加大招商引资和服务优化力度，发挥创投湘军资源优势，引导省、市及各区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落户，打造中部地区基金集聚高地。

4. 优化完善产业发展政策。协调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

监会等相关部门，争取承接各类金融改革创新试点。积极争取省委省政府出台支持湖南金融中心发展的专项政策。对标全国一流区域金融中心，构建湖南金融中心全业态产业扶持政策体系，增强政策吸引力。针对优质机构、重大项目，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推动落户。

（二）发挥辐射引领效应，服务实体经济

1. 加大对园区发展的支持。围绕“三高四新”“长株潭一体化”等重大战略，聚焦岳麓山大科城等重点园区、智能网联等重点产业，发挥新区产业引导基金统筹作用，积极推广“一园一区一基金”，打造“特色园区+产业资本”的服务模式，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

2. 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支持。发挥湖南金融中心的规模优势和层级优势，举办“智汇湘江·科创新区”“资润岳麓 科创潮涌”等系列活动，组织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重点强化“三智一芯”、先进制造、外资外贸企业的支持力度。加大科技金融服务力度，发挥好创新创业公益债权种子基金、技术孵化转化发展基金等引导作用，促进创新成果更多在本地转化应用。推进财政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切实发挥风险补偿资金的作用，鼓励银行、担保机构创新产品、延伸渠道、降低费率，形成差异化、定制化服务。

3. 强化数据要素创新。建设推广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

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鼓励金融机构通过整合收集的政务数据，持续扩大信贷投放量。

（三）加快营商环境优化，健全风控体系

1. 强化科技赋能，完善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推动湖南金融中心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发挥湖南省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中心、“湘江私募平台”系统功效，提升各类金融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及时收集报告招商对接、跟进落地、后期服务过程中的风险线索，前置防控关口、延伸防控触手、强化防控效能，杜绝风险事件的发生。发挥金融科技孵化整合作用，通过孵化器管理金融科技企业。加强对重点楼宇的巡查力度，确保金融环境良好。

2. 做好服务保障，助力企业发展壮大。强化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的牵头统筹作用，持续做好片区入驻机构的日常服务保障。健全扶持机制，做实拟上市企业“一对一”帮扶工作，定期走访调研后备库企业上市推进情况，精准走访企业，挖掘优质拟上市企业，充实拟上市企业后备库。

（四）坚持统筹规划先行，推动片区提质

进一步优化片区规划，研究推动商务办公规划调整，增加25万方，整体实现300万方。制订高标准的提质改造计划，包括道路、绿化、岸线、亮化的改造和建筑风貌保留及学校等配套设施建设等。在金融业态及城市形象上打造亮点，精准规

划、精美建设、精致管理，持续抓好环境整治工程。严格控制湖南金融中心产业用地用途，着眼长远，集聚金融元素，保持金融生态属性。研究推动潇湘大道北延线等重大基础设施和相关项目建设，优先铺排实施，加速推进区域交通优化。适时开展湘江基金小镇二期建设前期工作。

（五）加大活动策划推广，打造新区品牌

进一步打响湘江金融发展峰会品牌，推动形成“开春观岳麓，盛秋赏湘江”的新区产业活动品牌。围绕产业扶持政策、品牌形象和产业生态等，加大日常全方位宣传。加强活动策划，搭建金企合作渠道，加大资本与产业对接，以活动宣传为抓手，争取做到天天有路演、周周有活动、季季有高潮、年年有精彩。发挥湖南金融中心微信公众号宣传主阵地作用，展示湖南金融中心发展成效。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加强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对湖南金融中心建设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湖南金融中心建设推进领导小组作用，强化对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定期听取情况，调度重大事项。新区财政局（金融办）要切实做好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由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承担具体工作。

（二）压实分工责任。岳麓区、新区有关部门（单位）和国有公司要根据职责分工制订具体支持方案和举措，分工协

作、齐抓落实。新区党政综合部要加强督查考核，形成推动湖南金融中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附件：湖南金融中心建设五年（2022—2026）行动计划责任分工表

附件

湖南金融中心建设五年行动计划(2022-2026年)责任分工表

序号	重点任务	工 作 举 措	责任部门
一、强化金融业态集聚,推进招商落地			
1	推动金融科技企业发展	围绕工作重点,紧盯《中国Fintech独角兽企业榜单》《中国Fintech独角兽企业榜单》《中国金融科技竞争力100强榜单》等上榜企业,以“小分队”形式分赴各地主动出击,引进一批金融科技上市企业和独角兽企业的第二总部落户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长沙城发集团、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		发挥应用场景开放吸引力,联动本地金融机构,构建具有特色优势的招商渠道。强化培育孵化,引导重点楼宇建设金融科技孵化器,助力已落户金融科技企业提升专业优势、打造特色品牌,培育一批单项冠军、赛道之王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长沙城发集团、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3	大力引进持牌金融机构	强化与省级金融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的协调联动,吸引大型银行、外资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设立区域性总部、功能性总部,鼓励包括银行系理财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金融租赁、融资租赁公司、第三方支付等新型业态在新区集聚发展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长沙城发集团、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4	打造湘江基金小镇基金集聚高地	以产业基金为抓手,通过母基金参股等方式,壮大产业基金群。加大招商引资和服务优化力度,发挥创投湘军资源优势,引导省、市及各区县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落户,打造中部地区基金集聚高地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序号	重点任务	工 作 举 措	责任部门
5	优化完善产业发展环境	高位协调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等相关管理部门，争取承接各类金融改革创新试点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经济金融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6		积极争取省委省政府出台支持湖南金融中心发展的专项政策。对标全国一流区域金融中心，构建湖南金融中心全产业链项目，扶持政策体系，增强政策吸引力。针对优质机构、重大项目，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推动落户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二、发挥辐射引领效应,服务实体经济			
7	加大对园区发展的支持	围绕“三高四新”“长株潭一体化”等重大战略，聚焦岳麓山大科城等重点园区、智能网联等重点产业，发挥新区产业引导基金统筹作用，积极推广“一园一区一基金”，打造“特色园区+产业资本”的服务模式，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湘江国投公司
8		发挥湖南金融中心的规模优势和层级优势，举办“智汇湘江·科创新区”、“资润岳麓 科创潮涌”等系列活动，组织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重点强化“三智一芯”、先进制造、外贸外贸企业的支持力度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9	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支持	加大科技金融服务力度，发挥好创新创业公益债种子基金、技术孵化转化发展基金等引导作用，促进创新成果更多在本地转化应用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湘江国投公司
10		推进财政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切实发挥风险补偿资金的作用，鼓励银行、担保机构创新产品、延伸渠道、降低费率，形成差异化、定制化服务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11	强化数据要素创新	建设推广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鼓励金融机构通过整合收集的政务数据，持续扩大信贷投放量	牵头单位：湘江国投公司 配合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序号	重点任务	工 作 举 措	责任部门
三、加快营商环境优化,健全风控体系			
12		进一步推动湖南金融中心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发挥湖南南省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中心、“湘江私募平台”系统功效,提升各类金融风险监测预警能力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13	强化科技赋能,完善风险防控体系	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及时收集报告招商对接、跟进落地、后期服务过程中的风险线索,前置防控关口、延伸防控触角、强化防控效能,杜绝风险事件的发生。发挥金融科技孵化器作用,通过孵化器管理金融科技企业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长沙城发集团、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14		加强对重点楼宇的巡查力度,确保金融环境良好	牵头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长沙城发集团、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15		强化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的牵头统筹,持续做好片区入驻机构的日常服务保障	牵头单位: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湘江国投公司
16	做好服务保障,助力企业发展壮大	健全扶持机制,做实拟上市企业“一对一”帮扶工作,定期走访调研后备库企业上市推进情况,精准走访企业,挖掘优质拟上市企业,充实拟上市企业后备库	牵头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四、坚持统筹规划先行,推动片区提质			
17		进一步优化片区规划,研究推动商务办公规划调整,增加25万方,整体实现300万方	牵头单位:新区国土规划局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住建环保局、长沙城发集团
18	持续开展片区提质改造	制定高标准的风貌保留及学校等配套设施建设等。在金融业态及城市形象上打造亮点,精准规划、精美建设、精致管理,持续抓好环境整治工程	牵头单位:长沙城发集团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经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住建环保局、新区国土规划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 作 举 措	责任部门
19	强化产业用地统筹	严格控制湖南金融中心产业用地用途,着眼长远,集聚金融元素,保持金融生态属性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新区国土规划局、新区产业促进局、长沙城发集团
20		研究推动潇湘大道北延线等重大基础设施和相关项目建设,优先辅路实施,加速推进区域交通优化	牵头单位:长沙城发集团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经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国土规划局、新区住建环保局
21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适时开展湘江基金小镇二期建设前期工作	牵头单位:湘江国投公司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经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国土规划局、新区住建环保局、长沙城发集团
五、加大活动策划推广,打造新区品牌			
22	强化标志性品牌建设	进一步打响湘江金融发展峰会品牌,推动形成“开春观岳麓,盛秋看湘江”的湘江新区产业活动品牌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23		围绕产业扶持政策、品牌形象和产业生态等,加大日常全方位宣传	牵头单位:新区党政综合部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财政局(金融办)、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24	组织常态化宣传	发挥湖南金融中心微信公众号宣传主阵地作用,展示湖南金融中心发展成效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新区党政综合部、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5	着力开展金企对接活动	加强活动策划,搭建金企合作渠道,加大资本与产业对接,以活动宣传为抓手,争取做到天天有路演、每周有活动、季季有高潮、年年有精彩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局(金融办) 配合单位:岳麓区人民政府、新区产业促进局、新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湘江国投公司

